

第一章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技术基地立体停车楼停车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设备）（项目名称）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技术基地立体停车楼停车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设备）（项目名称）招标人为 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国有（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财政资金投资比例：0(%)，自筹资金投资比例：0(%)，其他资金投资比例：100(%)，其中，国有资金出资比例：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 全自动机械立体停车库平面移动型设备（设备名称）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170 号，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技术基地院内，拟建地上四层钢结构机械式停车楼（全自动机械立体停车库平面移动型）。总用地面积 1134 平方米（其中停车楼用地面积 1056 平方米，2 处空中连廊面积共约 7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300 平方米。停车楼建筑高度 14.6 米，库内机械停车位 80 个（不含一层自走式车位及周转车位，详见招标图纸）。

2.2 合同估算价：560 万元。

2.3 供货地点：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170 号招标人指定地点。

2.4 交货期：（1）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提交最终技术方案（深化设计图）；（2）招标人发出进场通知后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起重机械）并交付使用。设备的制造时间由投标人统筹考虑并满足项目要求。

2.5 招标范围：包含机械停车库的停车设备（包含但不限于升降机、横移搬运器、旋转盘、车库自动门）、智能控制系统（包含但不限于停车引导系统、进出口安全检测装置、停车管理收费系统、闭路监视系统、停车平台对接等）、配电系统（以停车楼一楼配电间内总配电柜为界，配电间内总配电柜出线由投标单位负责设计和安装，包括停车设备的电源及配电柜、电缆桥架、预埋件等的设计、制造、运输、安装、取孔、调试及试运

行、验收、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等，具体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停车楼主体工程由主体施工单位另行施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以下（1）（2）（3）（4）要求：（1）独立法人资格，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及相应服务的制造商或代理商。（2）投标设备制造商在 2019 年 6 月 1 日前取得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起重机械），许可证载明的类别含机械式停车设备，对应级别为 A 级，且许可内容应满足招标货物相应范围和技术要求（4 层及以上平面移动类机械式停车设备），或在 2019 年 6 月 1 日后取得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起重机械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子项目：机械式停车设备，且许可内容应满足招标货物相应范围和技术要求（4 层及以上平面移动类机械式停车设备）。许可参数中未体现许可范围的，还须提供许可证备注内容中的型式试验证书。（3）投标人在 2019 年 6 月 1 日前取得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起重机械），许可证载明的类型至少包括机械式停车设备，或在 2019 年 6 月 1 日后取得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至少包括：起重机械安装（含修理），子项目：机械式停车设备，且许可内容应满足招标货物相应范围和技术要求（4 层及以上平面移动类机械式停车设备）。许可参数中未体现许可范围的，还须提供许可证备注内容中的型式试验证书。（4）投标人必须是投标设备制造商或其授权的代理商，为授权代理商的，应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投标授权书扫描件 资质， / 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4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B)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5 月 01 日 09 时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 10 时 15 分前(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厦门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120.41.36.88:9101/xmjy>）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A)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年/月/日/时/分，地点为/。

5.1 (B)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5 月 28 日 10 时 15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http://120.41.36.88:9101/xmjy>（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A)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2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http://www.cebpubservice.com/>)、[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fw.fj.gov.cn) (ggzyfw.fj.gov.cn) 和 [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zyjy.as.xm.gov.cn/) (<http://zyjy.as.xm.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厦门市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云顶中路2777-2779号市政大厦](#)

邮编：[361000](#)

联系人：[吴琼霞](#)

电话：[5574708](#)

传真：[无](#)

电子邮件：409969449@qq.com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厦门市市政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云顶中路2777-2779号市政大厦](#)

邮编：[361000](#)

联系人：[蔡美珍](#)



电话: 15759277027

传真: 无

电子邮件: 121086736@qq.com

网址: /

开户银行: /

账号: /

2024年04月30日